

附件 3

汴梁英才计划人选申报书

申报人：_____

申报类别：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申报人工作单位：_____

工作单位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工作单位主管部门：_____

申报日期：_____

中共开封市委组织部制

一、基本信息

姓名		籍贯		民族		党派	
工作单位				工作时间			
出生年月				技术职务			
身份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通讯地址				邮编			
固定电话		手机号		电子邮箱			
工作单位统一信用代码							
工作单位法人身份证号							

二、符合申报的有关条件

填写说明：符合《关于开展 2025 年度“汴梁英才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的所列条件，在此栏中请列出符合评选类别要求的条件，附件里要有证明材料。

三、个人简介

(该栏目内容根据需要,可向社会公开,限 500 字。主要包括姓名、性别、工作单位、技术职务、工作实绩、有代表性的主要研究成果以及担任的主要学术职务等情况。个人简介中不要出现自我评价性质的叙述。)

四、受教育情况

起止时间	所在学校、院、系	专业	学历	取得的学位

依据申请人接受的大学以上教育情况，按受教育的时间顺序填写。

五、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其他说明：			

依据申请人所从事过的工作经历的时间顺序填写。

六、获市级以上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排名	授奖单位
备注:					

七、工作实绩、科研项目、成果情况

名称	内容简介	完成时间	效果或获奖	授奖单位

八、已发表论文论著情况

论文名称/刊名/作者	影响因子	年卷页码 (xx年xx卷xx页)	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通讯作者	第一作者	SCI他引 次数	他引 总次	期刊分区
专著情况:								
补充说明:								

仅填写申请人作为通讯作者、第一作者发表的有代表性的论文情况，不超过5篇。按分区高低顺序填写。所列论文的SCI他引次数和他引总次数进行汇总，填写在相应的合计栏内。技术开发类申请者SCI论文不足的，可填写被EI收入的代表性论文。公开出版的高水平代表性专著，可填写在专著情况栏中，不超过2部。对于某些学科论文没有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概念的，表格相应栏目可不填写，但要在本页“补充说明”中加以说明。申请者需在附件中提供代表性论文的中国科学院期刊分区检索报告。

九、已获知识产权情况

知识产权类别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国家 (地区)	授权号	授权日期	证书编号	推广应用简要情况

仅填写申请人作为第一权利人、第一发明人在国内外已获得授权的有代表性的发明专利、国家（行业）标准、动植物新品种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其他知识产权，不超过5项。推广应用简要情况，请填写推广或转让的数量、取得的效益等简要情况。应在附件中提供支持申请人作为权利人、发明人已授权知识产权及可说明已推广应用情况等材料的复印件。

十、主要学术团体任职

起止时间	学术团体名称	职务	登记机关
其他情况:			

学术团体是指：官方公布的全国学会（协会）及分支机构和对应的省、市级学会。只填写担任理事长（会长、主任委员）、副理事长（副会长、副主任委员）、秘书长的学术团体。同一专业的学会只填写高一级的任职。按照全国性、地方性顺序填写，不超过3个。在国际知名学术机构任职等情况，可填写在其他情况栏中。

十一、所在研究平台及任职

研究平台名称	职务	批准单位	起止时间

填写国家、省级、市级主要研究平台等任职情况，如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按照批准单位为国家、省、市的层次顺序填写，不超过3个。

十二、已取得的主要学术成就和贡献

(本栏目是评价申请人是否符合“汴梁英才计划”条件的重要依据。请翔实、准确、客观地填写申请人从开始工作以来取得的学术成就和贡献。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方面取得的重大发现,对学科理论的丰富和拓展,对该学科或者相关学科领域的突破性发展的推动,国内外同行评价情况,以及对科学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做出的贡献;申请人的科学道德、敬业精神,治学态度和学术作风;在教书育人、团队建设等方面的情况。限 3000 字以内。)

十三、下一步的研究方向和目标

1. 拟开展研究的项目名称
2. 研究背景与现状（重点描述研究领域亟待解决的技术难点）
3. 主要研究内容和目标（简述研究内容，重点描述该项目研究目标在引领关键技术创新,突破技术方面发挥的作用）

（注：拟开展的研究项目名称及研究内容，不能与已立项的省、市级财政资助的项目雷同。本栏全部内容不超过 3000 字。）

十四、申请人承诺书

本人承诺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在活动申报、评审和实施全过程中，恪守科学道德准则、遵守活动规范、践行诚信要求，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杜绝以下违背科研诚信行为：

1. 弄虚作假，虚构项目或故意重复申报、采取贿赂等不正当手段骗取科研项目、科研经费以及奖励、荣誉等；

2. 在活动申报、执行和验收过程中抄袭、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或项目申请书，故意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捏造或篡改科研数据、图表，夸大或虚构项目取得成果，或无正当理由不按项目合同书（任务书）约定执行；

3. 购买、代写、代投论文，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

4. 违反论文署名规范，擅自标注或虚假标注获得科研项目等资助；

5. 违反经费管理规定，套取、转移、挪用、贪污科研经费，谋取私利，将科研经费挪用于非科研用途，在科研经费中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等；

6. 违反科技伦理，在涉及人体研究中，违反知情同意、保护隐私等规定；

7. 其他违背诚信行为。

本人保证所提交的申请和附件材料真实有效，对所填内容和附件的真实性负完全责任，且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接受相关部门作出的各项处理决定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十七、行业主管部门或专家联名推荐意见

申请人所在工作单位行业主管部门或联名专家（至少 2 名且具有省级以上人才称号）应认真审查申报材料，对申报材料、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等方面进行评价，填写推荐意见，300 字以内。

单位领导（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需提供的附件材料：

1. 附件材料目录，包括附件页码；
2. 身份证复印件，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复印件；
3. 支持在现单位任职和工作时间的材料复印件；
4. 符合申报条件的有关材料；
5. 支持获奖情况成立的材料复印件；
6. 所列主要论文专著首页（封面）、版权页复印件，中科院期刊分区、他人引用检索报告，论文、专著被评价的情况应提供学术性质的评价材料复印件；
7. 支持申请人作为权利人、发明人已授权知识产权及推广应用情况材料复印件；
8. 支持主要学术团体任职情况成立的材料复印件；
9. 支持获得个人荣誉成立的材料复印件；
10. 支持所在研究平台及任职情况成立的材料复印件；
11. 已完成的研究项目的计划任务文件(含项目主持人内容)、项目验收结论（意见）及验收专家组名单等材料复印件；
12. 其他申请书中涉及的有关内容相关材料；
13. 本人电子证件照片（蓝底，JPG 格式，高宽比 5:4，分辨率 600×480-1200×960，大小 200K-2M）；
14. 纪检监察机关出具的廉洁自律情况证明材料。